

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对公司聘请的 2024 年度境内 A 股年报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2024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

首席合伙人：朱建弟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96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,498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743 人

2024 年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：50.01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.16 亿元，
证券业务收入 17.65 亿元

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93 家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、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其中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境内 A 股财务审计机构、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事前审查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立信拥有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和雄厚的专业技术力量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审计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二、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按照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和其他执业规

范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同时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执行了相关工作，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，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，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立性、审计范围、人员和时间安排、识别出的特别风险、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。

三、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

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立信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，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，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。

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